

「全家便利商店 X 台灣 Pay 單筆消費滿額享20元回饋」 活動辦法

壹、活動名稱：「全家便利商店 X 台灣 Pay 單筆消費滿額享20元回饋」。

貳、活動期間：自民國(以下同)114年10月15日起至114年11月15日止。

參、活動對象：使用「台灣 Pay」(透過參與金融機構「行動銀行」APP 或「台灣行動支付」APP)於活動地點消費，出示「台灣 Pay」付款條碼(限金融卡/帳戶)進行支付之用戶(以下簡稱用戶)。

肆、活動地點：全台全家便利商店實體門市，但不包含非開立全家便利商店發票之特殊店鋪(如台鐵、部分學校、廠辦及商場店鋪)。

伍、活動內容：用戶於活動期間至活動地點消費，出示「台灣 Pay」付款條碼(限金融卡/帳戶)成功支付，單筆消費滿新臺幣(以下同)200元(含)以上，可享20元之現金回饋(非即時回饋；單筆消費金額不得累折，消費金額不得拆付)，每一金融卡號/帳戶於活動期間回饋上限5筆，本活動限量回饋55,000筆，額滿為止，並公告於華南銀行官網。

陸、參與金融機構：透過「行動銀行」APP 或「台灣行動支付」APP 之參與機構如下，參與機構如有更新以「台灣 Pay」官網(<https://www.taiwanpay.com.tw>)為準，恕不另行通知。

一、「行動銀行」APP 之參與機構：

臺灣銀行、土地銀行、合作金庫、第一銀行、華南銀行、彰化銀行、上海銀行、台北富邦(Fubon+)、高雄銀行、兆豐銀行、農業金庫、臺灣企銀、台中銀行、京城銀行、華泰銀行、陽信銀行、板信銀行、淡水一信、台中二信、三信銀行、農金資訊(農漁行動達人)、中華郵政、元大銀行、永豐銀行(大咖 DACARD)、玉山銀行(玉山 Wallet)、台新銀行

(Richart Life)及將來銀行，計27家金融機構。

二、「台灣行動支付」APP 參與機構：

臺灣銀行、土地銀行、合作金庫、第一銀行、華南銀行、彰化銀行、上海銀行、兆豐銀行、臺灣企銀、新光銀行、基隆一信、基隆二信、淡水一信、新竹一信、新竹三信、彰化六信、高雄三信、花蓮一信、花蓮二信、農金資訊、中華郵政、南農中心、南資中心，計23家金融機構。

柒、活動限制：

- 一、本活動消費金額排除菸品、代收、代售(雙北市垃圾袋、郵票、明信片、電話卡、代售票券)、代銷(遊戲點數卡、隨買跨店取/預約取、Fami 週期購、Fami 煮煮、FamiNow 外送自取、全家販售之福袋卡、GiftCard)、EC(EC 網購、全家行動購、全+1)、儲值(Fami 錢包儲值、票卡儲值)，如遇商品折扣或以商品折價券、商品提貨券等折抵消費，將以最終折扣後付款金額計算，本活動單筆滿額不累折。
- 二、本活動將依用戶交易時序核算回饋資格，且整筆交易金額不得拆付。如達本活動名額上限，本活動即提前終止，並公告於華南銀行官網，恕不另行通知。
- 三、本活動用戶單筆交易結帳金額，以參與本活動之全家便利商店實體門市**結帳**金額為準，若因交易失敗、交易取消、退貨退款等情形而不符合本活動回饋資格時，則該筆交易將不列入回饋金額計算範圍。
- 四、本活動單筆交易結帳金額須全額使用台灣 Pay(透過參與金融機構「行動銀行」APP 或「台灣行動支付」APP)，出示「台灣 Pay」付款條碼(限金融卡/帳戶)進行支付。
- 五、本活動限量回饋55,000筆，本活動將依符合活動資格用戶交易時序核算回饋資格，回饋金將於活動結束經主辦單位核實用戶之回饋金額後，由參與金融機構依其作業時

程，於115年2月13日前將活動回饋金撥付至用戶之扣款帳戶。

六、回饋金撥入用戶之金融卡/帳戶，倘有銷戶、暫停、凍結、取消綁定或其他無法匯入款項之情形，視同放棄其回饋資格。

捌、注意事項：

一、各參與金融機構及協辦單位並未介入商品、服務之提供、交付或買賣等實體法律關係，不負擔任何瑕疵擔保或賠償責任，相關商品或服務之退換貨或瑕疵擔保所衍生之爭議事宜，悉由活動地點門市處理。

二、主、協辦單位就用戶之資格，交易成功與否等，保有審查之權利，如有違反本活動說明或活動限制、人為操作、異常多筆交易，或以其他不正當方式參加活動者，主、協辦單位得取消其參加資格，追回回饋金；如有損害，並得請求損害賠償。

三、用戶同意其所留存或產生任何參與本活動之資料及紀錄，皆以主、協辦單位之電腦系統與時間為準。若有因電腦、網路、電話、技術或其他不可歸責於主、協辦單位之事由，而使用戶之交易資料有延遲、遺失、錯誤、無法辨識或毀損之情況，主、協辦單位不進行賠償，亦不負擔任何法律責任。

四、對於以偽造、詐欺、冒名或其他不正當方式意圖受領回饋之用戶，經查證屬實者，主、協辦單位有權排除其參與本活動，並得依法對該用戶提起相關法律訴訟程序。

五、用戶參與本活動時，已充分知悉本活動內容，同意就本活動提供之個人資料，主、協辦單位得於本活動範圍內進行蒐集、處理及利用或國際傳輸，並遵守【個人資料保護法】相關規定，於主、協辦單位間進行交易確認之

必要相關資料交換。如欲閱覽、變更、刪除個資或要求主、協辦單位停止蒐集、處理及利用個人資料，請聯繫主辦單位之聯絡電話。

六、其它未盡事宜應以主、協辦單位活動網站上公佈為準。主、協辦單位有權決定取消、終止、修改或暫停本活動，亦有權對本活動之所有事項做出最終解釋，無須另行通知。

七、主辦單位：華南商業銀行(股)公司、全家便利商店(股)公司

協辦單位：財金資訊(股)公司

連絡電話：全家便利商店 客服專線(0800-221-363)、
華南銀行客服專線(02-2181-0101)